

# 汕头大学商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学术型）招生复试方案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1〕2 号）等文件和汕头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精神的要求，为确保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结合广东省疫情防控工作的实际，特制定本复试方案

## 一、复试和录取工作原则

汕头大学商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原则。所有拟录取考生均应通过复试合格后方能录取。

## 二、复试对象

第一志愿报考汕头大学商学院的考生，初试成绩符合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学硕学位类)A 类考生者(以下简称 A 类考生)，按专业从总分高分到低分到分的顺序，择优确定本专业参加复试的考生名单。

缺额人数从申请调剂的考生中确定。调剂考生必须符合《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规定的基本条件。调剂考生的初试成绩须符合 A 类考生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应在同一学科门类范围内。调剂考生初试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初试全国统一命题科目应与调入专业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相同。调剂考生必须通过教育部指定的“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报名。

复试比例不低于 1:1.2。

## 三、资格审查和材料提交

商学院将根据我校 2022 年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对参加复试考生的资格进行严格审查，对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不予复试。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考生需提交的材料如下：

1.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2. 成绩单：大学期间成绩单原件（加盖学校公章的原件）或档案中成绩单复印件（需加盖档案所在单位公章的原件）。
3. 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往届本科毕业生提交毕业证和学位证复印件（境外学历证书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证明）。
4. 学历学籍核验结果。应届生提交《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生提交《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5.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加盖相关部门公章的《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1）（由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所在单位、户口所在地出具并盖章）。
6. 《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 2）（须考生亲笔签名）。
7. 符合《教育部关于印发〈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1〕2 号）加分政策的考生，须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

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提供聘用期满考核合格工作证书、大学毕业证书、身份证的扫描件；

(2) 符合“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政策的考生，提供大学毕业证书、身份证、《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的扫描件。

**复试前，请考生按照以上材料的顺序准备 PDF 文件，以“复试专业+准考证号+姓名”命名，发送至邮箱 [xxzhang@stu.edu.cn](mailto:xxzhang@stu.edu.cn)** 复试后，请考生保留以上纸质版材料，提交时间和方式另行通知。

#### 四、复试安排及考核内容

##### (一) 信息审查（系统测试）

时间：2022 年 4 月 12 日（周二）上午 9:30-11:30

##### (二) 复试名单公布

时间：2022 年 4 月 13 日（周三）上午

网址：<http://biz.stu.edu.cn/jyxm/ss/zsxx.htm>

##### (三) 复试时间

时间：2022 年 4 月 13 日（周三）14:00-18:00

##### (四) 复试方式及要求

1. 采用软件“**腾讯会议**”进行线上复试。
  2. 考生提前登陆腾讯会议：<https://meeting.tencent.com/>，下载安装并熟悉软件。复试前，考生需提前测试腾讯软件音频、视频功能是否正常。
  3. 考生需要**双机位模式**参加复试，即需要两部带摄像头的设备，手机或电脑均可。主机位输入手机号登陆，电脑从正面拍摄，保证音像设备全程打开；辅机位可以从手机微信小程序“腾讯会议”直接登陆，手机从侧后方拍摄；辅机位腾讯会议设置为静音，并关闭通话、录屏、音乐、闹钟等可能影响复试的应用程序。
  4. 考生复试所用的电子设备需保持电量充足，网络连接正常，以保障复试顺利完成。
  5. 考生需要在独立的复试房间（严禁在培训机构），要求房间环境简洁，灯光明亮，安静，不逆光，无遮挡，禁止他人进入。
  6. 复试时不得佩戴口罩，保持面部清晰可见，头发不可遮挡耳朵，不得戴耳机、耳饰等。
  7. 复试用品：初试准考证、二代居民身份证、黑色签字笔和白纸（下载初试准考证请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
  8. 复试过程中禁止考生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如有违反，视同作弊，并追究相关责任。
- 范例（考生可视自身情况调整）：



### （五）复试考核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综合素质、专业知识、英语水平测试考核三部分，满分为 100 分，具体如下：

#### 1. 综合素质考核

考核内容：包括知识结构、科研能力、创新能力、实际动手能力、个人素质，其中个人素质指个人的心理健康状况、思维分析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理想抱负等。

考核方式：采用无领导小组讨论形式，每组选择一道题目，讨论时间约 15 分钟，满分 40 分。

#### 2. 专业知识考核

考核内容：不超出招生简章公布的复试范围。

考核方式：口试，满分 40 分。

#### 3. 英语水平测试

考核内容：主要测试考生基础英语和专业英语水平以及运用英语知识与技能进行听说交际的能力。

考核方式：口试，满分 20 分。

每位考生复试结束后，由复试教师现场为考生就以上 3 项进行评分，复试教师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复试分数。复试成绩如不及格，不予以录取。

### 五、复试流程

1. 考生提前测试腾讯会议软件平台，主机位输入姓名格式为：姓名-主机位，例如“张三-主机位”；辅机位输入姓名格式为：姓名-辅机位，例如“张三-辅机位”，等候复试秘书安排进入考场进行无领导小组讨论综合素质面试。

2. 考场秘书安排第一组考生依次进入考场，考生进入考场后，秘书引导考生把辅机位摄像头绕场一周，确保房间内无他人。面试开始前，考生需注视摄像头，并举起准考证、身份证进行身份验证。

3. 身份验证完毕，复试组长向小组所有考生说明复试有关事项。

4. 秘书把随机抽取的小组讨论题目在电脑上共享屏幕打开，考生在 2 分钟内开始进行无领导小组讨论，时间约 15 分钟。

5. 小组讨论结束，考生退出考场，回到等候室等候秘书安排个人面试。考官现场给考生综合素质项目打分。

6. 秘书安排第一组考生依次进入考场，并进行个人面试。

7. 考生自我介绍（2分钟内）。随后，考官随机对考生进行专业知识考核和英语水平测试。个人面试考核时间大约10分钟（包含自我介绍、专业知识考核、英语水平测试）。

8. 第一位考生面试结束，退出考场，考官对该考生专业知识考核和英语水平测试现场打分。

9. 秘书安排第二位考生进入考场面试，其他考生依次等候面试。

10. 面试结束，考官把签名后的评分表交给秘书，学院工作人员按研究生学院相关安排开展后续工作。

面试全程，考生确保主机位屏幕能被考官清晰看到，考生视线不得离开主机位摄像头；辅机位能从侧后方清晰显示考生上半身及复试环境。面试全程考生不得中途离开考场。如遇网络或信号等原因造成的通信效果不佳时，考生须立即联系复试考场秘书，并听从秘书安排。中场休息时间由复试小组组长控制。



主机位（面试机位）显示效果图



辅机位（监控机位）显示效果图

## 六、复试成绩及拟录取

1. 复试成绩为复试各部分考核成绩之和（百分制）。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低于60分）不予录取。

2. 复试成绩和初试总分按权重相加，计算入学考试总成绩，计算办法为：

**总成绩(百分制) = 初试总分(折合为百分制) × 50% + 复试成绩(百分制) × 50%**

3.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 录取顺序按考试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总成绩并列且正好处于专业录取名额边缘的考生，按照录取名额录取初试成绩较高的考生。

5. 复试工作结束后，拟录取名单由研究生院统一公示。

## 七、体检安排

因疫情原因，考生体检安排待定，详情另行通知。

## 八、注意事项

1. 考生如不能按时参加线上复试，请填写《放弃复试申请表》（亲笔签名和日期），扫描件命名（复试专业+姓名+放弃复试），并于4月12日12:00前发送邮件至 [xxzhang@stu.edu.cn](mailto:xxzhang@stu.edu.cn)

2. 复试结果另行通知。

3. 考生必须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和复试过程诚信。如发现考生提交的材料不真实或

违反远程复试相关纪律要求，将取消复试资格和录取资格。如已取得入学资格或学籍，将按相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或学籍，并交有关部门处理。

4. 未尽事宜以教育部《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等文件和学校相关规定为准。请考生随时关注汕头大学研究生院及各招生学院网站上发布的最新信息。

#### **九、复试工作指导小组**

组 长：邹志波

副组长：梁 强

成 员：郑慕强、周军杰、温日光

附件：

- 1、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 2、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

汕头大学商学院  
2021 年 3 月 22 日

附件 1:

### 汕头大学研究生招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

考生姓名		报考专业	
准考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单位			
<p>该考生在贵单位期间，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奖罚情况、道德品质、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表现（不够可附页）：</p>			
<p>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所在单位、户口所在地）盖章</p> <p>_____年____月____日</p>			

附件 2:

## 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本人已认真阅读《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以及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和汕头大学发布的相关招生考试信息。

我已清楚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八十四条之一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

《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第十六条第二款规定:“盗窃、损毁、传播在保密期限内的国家教育考试试题、答案及评分参考、考生答卷、考试成绩的,由有关部门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了解并理解汕头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相关规定,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保证在报名及初、复试过程中,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核材料。如提供任何虚假、错误信息,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2.自觉服从汕头大学及复试所在学院的统一安排,接受校方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3.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复试规则,诚信复试,不违纪、不作弊。

4.了解复试过程禁止录音、录像、拍照、截屏、录屏及进行网络直播,禁止以任何形式传播复试相关内容,否则将以作弊论处,取消录取资格、学籍并追究相关责任。

5.保证本次复试过程中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

若本人违背上述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数据库,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的处罚。

承诺人签名:\_\_\_\_\_

2022 年 月 日